

孩子王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深化孩子王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孩子王”）产业生态布局，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与能力，围绕科技、消费、医疗健康等领域进行战略布局，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珠海市丝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域生物”）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天津大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苏州大钲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基金”）。

基金总规模预计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首次关账对应的认缴规模 70,200 万元。公司及丝域生物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基金首次关账规模的 14.25%，其中孩子王出资 5,000 万元，丝域生物出资 5,000 万元。

基金将主要投资于硬科技、消费、医疗健康等领域的投资机会。硬科技方向聚焦 AI 基础设施及应用、具身智能、智能制造、智能硬件与消费电子、集成电路等领域；消费赛道深耕具备高频复购、标准化、可复制、供应链可控特征的细分品类，同时布局适配亲子家庭发展趋势的新消费赛道；医疗健康板块重点挖掘生物医药、医疗服务、消费医疗、医疗器械等投资机会。基金投资策略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产业投资布局高度协同，本次投资将有力支撑公司“三扩”战略落地实施。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投资事项是否涉及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

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专业投资机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6321418264N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前埔中路 323 号莲前集团大厦 22 层 2-A687 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礼彬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21128

主要股东：霍尔果斯大钲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实际控制人：黎辉

主要投资领域及管理业绩：

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大钲资本旗下管理公司。大钲资本专注于科技、消费、医疗健康等领域的股权投资，成功投资了多个明星项目，如瑞幸咖啡、小鹏汽车、天数智芯、安能物流、美中爱瑞等，充分说明了大钲具备达成复杂交易、重组运营企业的能力，也印证了其“投资+运营管理，驱动企业变革”的投资理念。大钲资本关注业务基本面和培育企业长期价值，对选定的公司和企业家进行长期投资，帮助企业制定有效的经营策略及提高运营效率，推动企业成长和行业变革。其以优异的投资业绩、成熟的投资理念以及完备的专业团队受到业界认可，能够为产业基金的投资

运作提供专业支持。

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津大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K5H8HX0F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外商投资）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宁海路 872 号文峰大厦 1210 室（天津锦信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1022 号）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黎辉）

注册资本：1,005 万元

成立日期：2026 年 1 月 3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合伙人情况：

CCM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 出资比例为 49.75%

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0.25%

实际控制人：黎辉

天津大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其他有限合伙人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天津钲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K5H8731Y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宁海路 872 号文峰大厦 1210 室（天津锦信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102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CCM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委派代表：黎辉）

注册资本：30,005 万元

成立日期：2026 年 1 月 3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合伙人情况：

CC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出资比例 99.6667%

CCM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 出资比例 0.3333%

实际控制人：黎辉

天津钲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机构名称：福建矩正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6MA5U2G315F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福建省闽侯县上街镇新港大道 127 号（福建隆恒同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A#栋 8001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福建晴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郑友鑫）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合伙人情况：

福建敏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90%

福建晴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

实际控制人：郑友鑫

福建矩正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大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矩正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钲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利益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产业基金份额认购，不在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大钲投资合伙企业

业（有限合伙）、福建矩正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钰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或产业基金中任职。

三、投资基金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一）基金名称

苏州大钰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最终核定名称为准）

（二）基金规模

基金首次关账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70,200 万元，其中：

编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角色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大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P	200	0.28%
2	天津钰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P	30,000	42.74%
3	福建矩正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P	30,000	42.74%
4	孩子王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P	5,000	7.12%
5	珠海市丝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LP	5,000	7.12%
合计			70,200	100.00%

（三）组织形式

基金采用有限合伙企业的组织形式，注册地址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 10 幢 2-534 室。

（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目的和经营范围

本有限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设立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目的为在适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投资，为全体合伙人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如下：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合伙事务执行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事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

全体合伙人以签署合伙协议的方式一致同意选择普通合伙人天津大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3.基金管理

本有限合伙企业采取受托管理的管理方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普通合伙人委托具备私募基金管理人资质的机构担任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管理人，向本有限合伙企业

提供日常运营、投资管理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合伙协议签署时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管理人为厦门大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内，更换管理人应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并以该等机构已在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前提。

4.资金托管

本有限合伙企业应委托具有托管资质的机构作为托管人对本有限合伙企业账户内的全部现金实施托管/保管。全体合伙人同意由普通合伙人指定托管人。

5.投资目标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目标为对被投资载体进行股权投资、与股权相关的投资及适用法律允许的投资，从资本收益中为合伙人获取良好回报。

6.投资策略

本有限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硬科技、医疗健康、消费等领域的投资机会。其中，硬科技领域主要涵盖 AI 基础设施和应用、具身智能、智能制造、智能硬件和消费电子，以及集成电路等领域；消费领域重点聚焦“高频复购、可标准化、可复制、供应链可控”细分品类，以及契合亲子家庭发展趋势的新消费品类；医疗健康板块重点挖掘生物医药、医疗服务、消费医疗、医疗器械等投资机会。

7.投资及退出

本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基金的存续期限即为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期。各合伙人确认，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期的初始期限为自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基金成立日起满九（9）年之日止。其中前六（6）年为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剩余期限为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投资管理期可延长两（2）次，每次不超过一（1）年，该等延长的期限称为“延长期”。

8.投资决策委员会

为了提高对项目投资的决策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本有限合伙企业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合伙人确认，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负责就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流动性投资之外的投资、投资处置及项目退出等作出决策。

本有限合伙企业毋需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支付任何薪酬。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由管理人制定。

9.投资顾问委员会

本有限合伙企业将于首次封闭日后合理时间内组建投资顾问委员会，由普通合伙

人自行选择的有限合伙人（如为自然人）或其代表（如为非自然人）组成。且普通合伙人可为后续合伙人预留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名额或根据募集情况增加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名额。

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的表决权以其委派方所持有（无论直接或间接）的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作为基准，投资顾问委员会的所有决议须经过二分之一（1/2）及以上有表决权的投资顾问委员会成员同意方为有效，但合伙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表决时，与表决事项有利益冲突或关联关系的有限合伙人委派的投资顾问委员会成员应当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票不计入表决票总数。为避免歧义，除非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普通合伙人另行同意外，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应在召开投资顾问委员会会议之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表决，若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未在前述规定期限内行使表决权的，即视为弃权，该等弃权票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总数。

10.收益分配

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划分给各除特殊有限合伙人之外其他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如下顺序在该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

（1）覆盖实缴出资：百分之百（100%）向该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向该有限合伙人累计分配金额等于其截至该分配时点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累计实缴出资额；

（2）门槛回报：如有剩余，百分之百（100%）向该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该有限合伙人之实缴出资额实现按年化利率百分之六点五（6.5%）（复利）计算的门槛回报（“门槛回报”，按照该有限合伙人各期出资缴付通知书载明的到账截止日或实际出资之日（孰晚）起算到其按照第（1）款每次分配取得金额之日止）；

（3）20/80 追补：如有剩余，百分之百（100%）向普通合伙人分配，直至其于本项下累计分配额等于第（2）款所述门槛回报/80%×20%的金额；

（4）20/80 收益分成：如有剩余，（i）百分之八十（80%）向该有限合伙人分配，（ii）百分之二十（20%）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

11.管理费

在管理费计算期间内，本有限合伙企业向管理人应当支付的管理费总额为除特殊有限合伙人之外的全体有限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规定应分摊的管理费的总额。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就每一有限合伙人而言，其应分摊的每个收费期间应支付的管理费金额=管理费计算基数×管理费费率 2%/年×该管理费收费期间的实际天数÷365。管理费计算基数调整的，应分段计算。投资期结束后剩余期限内的管理费计算基数在预收

时暂以该收费期间首日状态为准计算。

(1) 管理费计算期间

为基金成立日起至本有限合伙企业初始退出期（不包括延长期）届满之日。为避免歧义，本有限合伙企业延长期及清算期间内不支付管理费。

(2) 管理费计算基数

在本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期内，每一有限合伙人应分摊的管理费计算基数为普通合伙人向其发送出资缴付通知书载明的该有限合伙人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应缴付实缴出资额（不论其是否有出资违约情况）。

在本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期届满后的下一个收费期间，每一有限合伙人应分摊的管理费计算基数调整为该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之和扣减该收费期间起算日前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成本中该有限合伙人的对应参与金额。

12. 合伙人及出资

编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人民币
1.	天津大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2.	天津钲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	福建矩正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4.	孩子王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	珠海市丝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
合计		70,200

四、投资目的、风险及影响

(一) 投资目的

近年来，公司以亲子家庭服务为主脉络，持续推进“三扩战略”，实现从“育儿”到“育家”的战略升级，致力于成为国内亲子家庭新消费领域首选服务商及链主企业。公司持续推进国内外市场布局，构建千城万店服务网络，大力发展自有品牌及推进本地服务生态，打造“商品+服务+社交”深度融合的新消费场景。同时，公司依托数智化平台，推动 AI 深度融入内容生产、会员运营、新业态赋能、经营管理等全业务链条并加快研发亲子家庭相关 AI 硬件产品，构建新的增长点。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高度契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与产业投资布局方向。在保障主营业务平稳运营的基础上，本次投资可借助产业基金载体，围绕科技、消费及医疗健康赛道开展产业投资布局；依托基金管理人成熟的投研团队、项目储备及资源平台，挖掘优质项目。同时通过基金分散化投资模式，平抑直接项目投资的风险，

力争获取良好投资收益，赋能公司“三扩”战略落地，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存在的风险

投资风险：基金投资标的可能因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投资回报不及预期，甚至出现投资本金损失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基金存续期较长，投资退出受市场环境、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等因素影响，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的投资资金流动性受限。

管理风险：基金的投资运作依赖于基金管理人的专业能力和管理水平，存在因管理不善导致投资损失的风险。

合规风险：基金投资运作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存在因合规问题导致投资受阻或损失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是在充分保障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和能力，围绕主营业务进行产业布局，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运作情况，督促防范投资风险，维护投资资金安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本次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募集完成或募集失败、基金完成备案登记、基金发生重大变更或重大风险事件等情形。

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苏州大钲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孩子王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